

换手飞换刃

刘德荣 著

中国文联出版社



新民主主义革命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换手不换刀/刘德荣著--北京:

中国文联出版社,2002.12

(万叶文丛/谢明洲主编)

ISBN 7-5059-3956-4

I. 换… II. 刘… III. 论文—中国—当代 W. 1267 中
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2)第 083192 号

书 名	换手不换刀
作 者	刘德荣
出 版	中国文联出版社
发 行	中国文联出版社 发行部
地 址	北京农展馆南里 10 号(100026)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责任编辑	秦启越
责任印刷	秦启越 邢尔威
印 刷	山东旅科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850×1168 毫米 32 开本
字 数	205 千字
印 张	7.875
版 次	2003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0001—3000 册
书 号	ISBN 7-5059-3956-4/I·3067
定 价	30.00 元

序

任孚先

我和德荣同志可谓知己，我年长他几岁，德荣便一直尊称我为兄长。一九七四年我把他从宁津借调来参加《大刀记》电影文学剧本创作组。“风雨春秋几度”，彼此了解得更深了，也成了无话不谈的好朋友。这不仅是因为我们是同时代的人，而且有着相同的经历，更是由于他的坦率、纯朴与诚实。他是农民出身，又长期从事领导工作，却依然保持着劳动者的朴素本色，那张淳厚的脸永远都给人以亲切和信任之感。他总是对我说自己文化水平不高，爱好文学，却总是写不好，并不是客套。德荣不是专业作家，更没有受过专门训练，他认为自己写作首先是热爱，更多的是一份责任。

几乎每一位作家都有着自己倾注感情的一方热土。对于德荣，他虽然生活在繁华的都市，却始终难以割舍曾哺育他长大成人，且历史积淀厚重的那片偏僻、贫瘠的乡村山野。应该说德荣对劳动者性格之美，尤其是对农民丰富的感情世界以及纯朴而又善良的农民情感有一种近乎于偏执的赞赏。他用自己饱含忧患意识的笔，描绘出的田野上一个一个像泥土一样朴实无华的农民兄弟复杂的感情世界，以致他对家乡土地和乡亲的热爱，是异常深沉、强烈和丰富的。

德荣离不开生养他的那片黄土地，这在他的作品中我们便会找到答案。佃支书范自慙、复员军人老蔺、农家少女金凤……，这一些距离现代都市文明较远的普通劳动者都是他的乡亲至爱。落后的山村，在苦难和苍凉中生活的纯朴农民，构成了德荣一个小小的艺术创作世界。也正是这曾经偏僻、愚昧甚至是多难的山村一隅，使德荣把握住了这特殊的生活内涵。在这部作品中，愚昧无知制造出的悲剧更加骇人心目，斗争的方式更加原始，感情表达也便有了他特有的粗放和

朴实。老支书范自慙是个文盲，讲话没有明确的政治色彩，但却凭借爱憎分明的正义感和男人的血性以及战争年代创造的辉煌成为村民所崇拜的偶像，这也正是代表那个时代农民的一种生活意向。所以德荣笔下的人物既有山里人独有的印记，也不乏那个时代特有的一种共性。他通过这块最熟识的土地，来描绘那个时代生活的苦难和复杂，这是因为他对家乡人们的人生五味体会得太深了。作品中的老蔑和金凤这对可爱纯洁的男女，为了追求幸福的爱情，自由恋爱，可是这无疑在传统道德深重的山区农民眼中是一种叛逆，自然招来了山一样的重压，而这种阻止和精神上的限制，更加坚定了男女主人公要求平等和人格尊严的决心。一向耿直的老支书在何书茂的鼓动下，对于女儿的婚姻迫害，不但不以为非，反让自己最后也陷入一种痛苦之中，这不能不说是—个悲剧。而何书茂除了品质败坏之外，实际是在那个年代受到一种更潜在、更特殊思潮的支配，这就是“文革”所造成的专制与封建思想积淀的产物。作品中男女主人公所追求的不仅仅是爱情，更多的则是对民主和美好生活的向往。在这对青年的爱情故事中，我似乎能感受到作者在书写中的饮泣，以及对主人公人生遭遇的不平。

在中国现代文学史上，鲁迅先生所创的对农民的“哀其不幸、怒其不争”的思想，一直延续深化到当代作家的血脉之中，德荣由对家乡父辈挚爱所产生的对父辈身上的“劣根性”的揭示，给人以深刻的思考。何书茂为了获取金凤的爱情，可以说是不择手段，制造了一起起有违伦理道德的伤风之策，其做法令人可气、可恨又令人可怜、可笑。其结果是“赔了夫人又折兵”。对于何书茂的心理描写可以说充分显示了作者对国民性的思索。

德荣从小就有过作家梦，并且尝试过诗歌、故事的创作。我最早看到的是他一九六五年发表在《山东文学》上反映农村生活的小说处女作《灭虫记》。事隔三十余年后的今天，我又看到了他的这部长篇。可以说，德荣骨子里就有一种抹不掉的农民情结。故乡的风土民情在

他心里总是那样鲜活。所以，他是怀着一种特殊的情感把生活中的真实记录下来。我一直认为那种“为赋新词强说愁”的矫揉造作的作品，即便技巧纯熟，也难免给人以装腔作势之感，更不要说去打动读者。德荣就很好地避开了这一点。

对于德荣这部作品，我无法就其艺术性做过多的评价，但那纯朴的，甚至悲怆的故事却使我陷入了由复杂、漫长的回忆构筑的思绪里，心中竟不免会产生几多悲凉之感，从不流泪的昏花老眼竟也浸出几分潮湿。我认为，德荣写小说是一种对文学的热爱，也是一种精神的还乡。

毋庸置疑，中国农民有着他们特定的属性，这使得矛盾在他们身上更为集中突出，表现形式也更为复杂，也更有可能表现得更有社会和人性的深度。德荣用形象显示了他要向人们展示的一切，这大概不能只归于他良好的文学素养，更重要的是他对农村生活透彻的了解，而农民那种纯朴的血液也同样流动在他的血管里，最使我动情而又不肯释卷的是德荣小说中所体现出的对故乡人们的热爱。我不清楚他何以如此执着地构筑“固家庄”这片神奇的土地。小说中的恨爱交织都体现出作者对家乡某种难以言状的期待。他无法摆脱对故乡的眷恋，这也便构成了这部小说中一个重要的难以破解的恋乡情结。可以说《换手不换刀》这部小说自始至终都充满着作者对故乡人民的痴情。

在德荣的作品中，不难感受到一种决不与黑暗同流合污的正义呼喊。何书茂道貌岸然后面隐藏着的肮脏灵魂，公社赵书记的虚伪自私，老支书的独断专行、家长作风，在作者笔下无不表现得淋漓尽致。美丽纯情的金凤，为了自己的心上人，为了证明心上人的清白，为了让世人明白科学与愚昧的分野，身背未来的婆母翻山越岭去寻求一种美好和正义；年迈的烈士遗孀，为了给儿子一个清白行乞他乡；从小失去父爱的老蔫，饱经沧桑，处事沉稳，即使被误认为杀人凶手，也留存着自己那不灭的入性和水晶般透明的生命向往。德荣以未着任

何雕饰的笔墨刻画着那个时代的人物和人的时代，展示出农村青年不甘泯灭的人格力量和永不妥协的抗争精神，虽无精雕细刻，其淳厚的精致和天然的质感自在其中。因此，作品更别具一种感慨，一种启悟，一种震撼。德荣的小说语言可谓平淡无奇，而正是这种娓娓道来的语言，竟能产生和跌宕起伏式的情节小说一样的吸引力，其小说在叙事艺术方面所采用的口语化是有他自己独特的风格的。

我认为作家的价值更多的是看他个性是否鲜明，是否有责任感，其独特性就在于他为社会和读者提供了什么。德荣正是以平淡的叙述套层结构，立体地把农民在生存困境中产生的带有现代哲学思想的情绪和故事贯穿到整部作品中。老支书范自慙善于改正自己，克服不足，从而再度获得村民的信任，较好地反映了村民对党的信任。何书茂虽为大队副书记、民兵连长，但他的人党和当官其实是个历史的误会。小说以诸如此类的典型情节，活画出了何书茂这类人物的丑恶灵魂，也较为深刻地揭示了农村整顿党组织的迫切性。主人公老蔺无奈出逃，给人一种无言的悲怆和凄凉。作者用来营造意象的是特有的像家乡土地般朴实的乡亲，虽毫无华丽之感，却显得那样厚重、绵延和具有张力。而金凤面对爱情挫折所表现出的愤怒和绝望，甚至自杀的举动，更令人心动。鲜明的对比，巨大的反差，发人深思。不惜生命与不能相容的现实决裂，宁折不弯，显示了金凤爱憎分明的襟怀和当代青年捍卫真理的决心。

尤其是小说的尾章，老支书范自慙面对因受自己威逼而出逃回来的养子老蔺，愧疚地双膝跪地，冲着苍天高声喊道：“老五哥呀，咱儿回来了，我对不起你呀！”那场面成了整部小说的揪心之笔，令人读罢心潮难平。小说中的古朴淳厚的民风，在近乎于凝滞的生活中显示着传统道德与时代进步的力量。

德荣同志的第一部长篇小说付梓之际，嘱我写一篇序言，我虽在病中，无力动笔，但作为知己我还是接受了德荣同志的信任和重托。这是因为，他长期从事领导工作，工作的忙碌我深有体会，特别是在

他这个年纪，利用业余时间拖着病体写出这部作品，着实让人感动。

作为一篇序言，文字已显冗长。但，许是为他兄长之故，总是想多说些什么。我无意在这里为德荣的创作进行全面总结，总希望他能够在小说的技巧和文学修炼上再深一些。德荣属于“文革”过来的一代人，我欣赏他这种深深向地心掘进的淘金者性格。此序一是向德荣表示祝贺，二是与作者、读者共赏析，体味其中蕴意。

是为序。

二〇〇三年七月于济南

目 录

序

第一章	爱的矛盾	(1—11)
第二章	巧嘴啾啾嫂	(15—32)
第三章	又见崮家庄	(33—43)
第四章	老鸹队长	(44—58)
第五章	谁是贴心参谋	(59—72)
第六章	欢虎与鸹虎相斗	(73—94)
第七章	让诱惑走开	(95—109)
第八章	换手不换刀	(110—123)
第九章	疯傻痴呆的人	(124—134)
第十章	哥哥让我嫁给你	(135—155)
第十一章	幸存者	(156—165)
第十二章	家中女律师	(166—180)
第十三章	舍父救母	(181—190)
第十四章	申冤告状	(191—212)
第十五章	明天是个艳阳天	(213—237)
后记		(238—241)

第一章 爱的矛盾

沂蒙山区山连山，当间里夹着一片小平原。平原上有个沂宁县，沂宁县上有个崮家庄，崮家庄上有个小炉匠，正名叫范自慙，副名叫范阎王。

正名取之幼小受穷，十三岁就挑起了铜露挑儿，赶集串乡，靠铜盆子锅碗谋生度日。他没磕头拜过师，更没跟班学过艺，可他不光会铜盆子锅碗，还会谷糠里捧铜火，热补破锅；石灰里掺猪血，粘裂破缸。人不大，活干得着实让乡亲们佩服，加上为人厚道，时间一长，在这方圆村邻还真捣弄出一些名堂来。走街串巷时，熟悉的人们问他：“小师傅，你咋这样能呢？”他咧开大嘴，哈哈一笑：“穷人没办法，全靠自慙呗！”从此，这一带人都管他叫范自慙。

副名取之夜战还乡团，斗地主分田地的时候，他扔下了铜露挑，成了穷哥们儿闹翻身的头儿。他个高出众，膀大腰圆，手大似把荷叶扇，脚大鞋儿像似船，胆大如虎，气壮如牛，喉咙震破山谷。据说两拳捶死过一头毛驴，一脚踢死过一只恶狗，地主们见了，就像老鼠见了猫，自来打哆嗦。地主阎三坏因霸占范自慙的宅基地，早就结下了仇口儿，斗地主分田地时，宅基地还了老家，对此，阎三坏怀恨在心。这年春上，地主阎三坏被扫地出门后，勾引来了还乡团，夜闯崮家庄，顺树爬下房，要绑架范自慙，让他见阎王。范自慙手抡铡刀片，吆喝一声，杀得还乡团屁滚尿流，抱头鼠窜，打了个燕飞。打那以后，地主还乡团给他起了个名字，叫范阎王，所以这副名比正名叫得还响。

解放以后，范自慙先当村长，后当支书，成了一庄之主。人们叫顺了嘴儿，仍喊他范阎王。他听到人们这样称呼，不光不烦，反而心里美滋滋地感到自豪。心里话：“这么大个杂姓庄子，不厉害点儿还镇不住

呢！”所以，范阎王这个名字一直保留到现在，常挂在人们的嘴上。

范阎王身边有一个蔫头蔫脑的儿子，还有一个俊俏伶俐的姑娘。小子叫老蔫，姑娘叫金凤。俩人同生一个年头，前后相差不过半月，个子高矮不一样，模样倒有点相仿。俩人脾气截然不同，却能合得上来。年龄大了，心眼活了，也便生出许多的故事。这一年，兄妹俩你疼我爱，着实让范阎王好一阵高兴。

写到这儿，也许有点驴唇不对马嘴。都曾听说过一母双胞胎的孪生兄妹，可没听讲过出生相差不过半月的儿女。都曾听说过兄妹之间，你抬我敬，相互尊重，可没听讲过兄妹之间，你恋我爱，要结为夫妻。事听着蹊蹇，可了解了其中的来龙去脉，也就在情理之中了。

话还得从头说起。老蔫和金凤并不是一母所生。老蔫的亲生父亲叫范老五，因家庭贫寒流浪讨饭，在讨饭的路上结下了一位苦病的讨饭妻子。这天，天色将晚，要在李家镇关帝庙上借宿。正巧，范自憋因盘乡劳累，在这儿歇脚，俩人闲谈起来，从闲谈中，听说他也姓范，一个范字掰不开呀！俩人论了当家子，当着土地爷爷磕头，结拜为盟兄弟。范老五大三岁为兄长，自憋为小弟。范老五是个半拉铁匠，俩人商量着要兄弟媳妇嫁大伯——高升一级，小炉变大炉，想靠打铁度日，不再去当叫花子。当晚就把兄嫂接到自己家里，在闾家庄上落了户。范老五是个实在汉子，话不多，心里倒挺有个数儿。这盘红炉还没等支起，便赶上了斗地主分田地这场运动，穷人出身的哥俩自然也就成了运动的积极分子。范自憋冲劲有余，谋计不足，老五以大哥的身份，替兄弟处处留神，事事当心，长长眼儿。一九四七年范自憋慷慨救国，报名支前，老五放心不下，也要跟着前往。这个时候，两个人的妻子都怀了孕。范老五临时把老伴安置在自憋家，妯娌两个做伴，两条汉子上了战场。在一次战斗中，敌机空投一颗炸弹，眼看就要炸中范自憋，范老五既没吭，也没哈，抢先一步，将自憋推倒在地，自己趴在了他的身上，轰隆一声，范老五就再也没有爬起来，两眼一闭死在了战场上。

支前回到家这年，老五的妻子分娩了。奇怪的是，孩子呱呱坠地竟没有哭一声，且有点蔫头蔫脑，娘就叫他小蔫。老五的妻子由于过度悲伤，一下子病倒在炕上，加之吃不上，喝不上，结果断了奶。可巧，自慙的妻子相隔半个月也分娩了。老五的妻子无奶，自慙的妻子一个怀里揽着两个婴儿。因奶水不够吃，范自慙经常把自己的女儿扔在一旁，让老五的儿子灌个肚儿圆，女儿饿得直哭，实在叫人心焦。老五的妻子见自慙一人担着五口之家，负担过重，自己光能累赘帮不上半帮忙，有心再去讨饭，深知自慙不依，怎么办呢？这天，趁自慙外出不归，偷偷背着弟妹，舍掉亲生骨肉，深夜溜出家门，手拿打狗棍，拾起了讨饭的老行当。

范自慙回到家，不见了老嫂子的身影，急得两只大手直拍胸膛，四处寻找，也不见个人影儿。从此，他把老五的后生当做自己的亲生儿子，细心照料，精心抚养，从小就叫小蔫和金凤一齐喊他个“爹”。赶五集，上街店，逛庙会，串乡间，肩上背着小蔫，手里领着金凤。女儿要枝花儿不给买，惹得哭鼻子抹泪。小蔫要买鞭，眼儿不打一个，把布袋装满。

一九五二年，老五的妻子听说家中年景好转，便扔掉了讨饭棍，从关东返回固家庄。一见面范自慙两只大手死死地抓住老嫂子胳膊，十个手指几乎要抓进肉里，高兴地含着泪花说：“全家团圆了，团圆了啊！”小蔫望着自己的亲娘，瞪着两个小眼珠儿打愣。范自慙便把小蔫领到跟前，大声说：“愣什么？这是你娘！”因他声音过大，把小蔫惊吓得哭了，范自慙心疼地忙从地上抱起来，右手抚摸着他的头，像一位善良的老太太，细声拉韵地说：“宝宝好，好宝宝，把俺宝宝吓着了！咱是大水冲了龙王庙，一家人不认一家人了！”说着，张开大口亲了一下小蔫的那黑瘦脸蛋儿。然后，两手举起，小蔫乐地笑了。站在一旁的老五妻子抚摸着小蔫的头说：“叫个爹！”

“爹！”小蔫高兴地叫了一声。

“哎！”范自慙痛快地应着，可马上又改口说，“不，还是叫大叔

好!”

“不! 不能叫孩子改口, 世上养父有的是, 你就是他的亲爹! ……”

白憋非要孩子改口, 老五妻子说啥不依, 打那以后, 小蔫仍喊自憋个“爹”。开始, 都住在一起, 后来, 自憋东拼西凑, 在庄西头一块闲地基上给老五妻子修了三间大北屋, 这才一家分成两家。可是吃喝一切, 仍由自憋一人担当……

小蔫从小性格有点古怪, 不好跟别的小孩子伙着玩, 便自个儿天天闷在家里不出门。老娘给他扔上一些碎钉子、脏瓶子、玻璃球……他把那弯弯钉子一个个砸直了, 把那脏瓶子一个个涮干净, 个人闷在家里穷捣鼓, 一玩就是一天。要是来个小伙伴儿, 他就举着鼻子把人家撵走, 老娘便说这孩子毒着哩! 可他和金凤打小合得来, 老蔫大, 自称哥, 处处让着妹妹; 妹妹性格温顺, 事事由着哥哥。他垒小屋, 她拣砖头; 她踢毽子, 他采鸡毛……好得就像一个人似的。

八岁这年, 俩人一块上了学。小蔫自从入了学堂就变成了另一个人儿, 帽子戴得正正的, 扣子系得严严的。因为家里穷, 不能年年做件新褂子, 娘为了节省, 就尽心给他做得肥大一点儿, 好多穿几年, 所以穿上很不得体, 打扮得活像个小老头儿, 人们都管他叫小孔老二。打扮变了, 性格没有变, 还是不与大伙合群儿, 背着个破书包, 走道溜墙根儿, 低头不见人, 见人不言语, 蔫头蔫脑, 好像与世无缘。随着年龄的增长, 天长日久人们叫顺了嘴儿, 逐渐就把这“小”字升了级, 都叫他老蔫, 这小名也就成了他的大号儿。

常言道, 马善被人骑, 人善被人欺。有些顽皮孩子见他老实, 这个一脚, 那个一拳的乱逗惹。领头的是何书茂, 排行老三, 人们都戏弄他, 称他“何三坏”。人们可不是无故地给他起绰号儿, 有一定的事实根据。别看这小子眼珠儿滴溜溜的转着挺精神, 其实, 他是皮精, 专精到玩上。走道没个正形, 专门脸朝后, 瞪朝前, 倒背着走。离学校不远处, 有个大猪圈, 一不小心, 倒退掉进了猪圈里, 弄得浑身是粪, 满脸

是泥，成了花脸狗熊。老蔫心实，慌忙跳下圈去救他，何书茂一纵身子没爬上来，老蔫忙去托他的屁股，他爬上来了，却把老蔫扔在猪圈里不管了。他带着一副花脸，呲着个大白牙，站在圈岸上哈哈笑，还说什么“再叫你看俺快掉在猪圈里不吱声！”大猪刚生了崽，护崽最凶，哼呀哼地疯咬，裤子都被猪嘴扯撕了，老蔫吓得脸色煞白，亏了金凤拉他一把，这才爬了上来……

转眼兄妹二人都长成了十二三岁的大头孩子，也开始懂点事了，老蔫觉得书茂没良心，不可交，从此就不再搭理他。金凤也看着何书茂腻歪，从不凑合。有一回，娘给老蔫做了一件白粗布褂儿，穿在身上美滋滋的。何书茂捅弄一个坏孩子，将他心爱的白褂子抹了一滩墨汁儿。往日，他们乱戳弄，老蔫忍了又忍，让了又让，这回可惹恼了他。你想呵，兔子急了还咬人呢，何况是个有血有肉的人呢？老蔫和这个坏孩子动了打。何书茂暗中下脚将老蔫绊倒在地，几个坏孩子都骑在老蔫身上，拳打脚踢。老蔫被打了个鼻青脸肿，愣是一滴眼泪不掉，一句孬话不说，豁上命的拼，没完没了的厮打。是亲三分向，妹妹金凤见这帮坏孩子欺负哥哥，心中不平，挽起袖子连抓带挠帮老蔫，何书茂把金凤推倒在地骑在身上正要动打，老支书范白憋从区里开会回来，正巧赶上，隔老远就怒吼一声：“你这群王八羔子，谁要再打，我堵着腚眼子烧烧吃他！”何书茂见范阎王来了，带领几个坏孩子撒丫子就跑。各家长见打哭了范阎王的姑娘，就像惹了塌天大祸一样，坏孩子们回到家，都未免挨了顿笞帚疙瘩。何书茂不仅挨了老娘一顿毒打，还领他找到老支书赔了礼，道了歉哩！可何书茂并不服气，觉得你不就是凭着你爹的势力欺负人吗！有本事咱一个对一个的，要两家打仗，你更不是个儿，俺有爹还有两个哥，打不死你才怪哩！从此，跟范阎王结下仇口儿，心里话：“俺爹说过，固家庄姓何的是大户，你姓范的是外来人，凭什么叫范阎王！你早晚有老得不能动的时候，君子报仇，十年不晚，长大了非要报这个仇不可。”这事着实让老支书好一阵子琢磨。晚上，便把老蔫和金凤叫到跟前，讲述了当年和老蔫爹结拜盟兄弟和

在战场上生死相依的往事。他说：“金凤呀，当初你大爷为保护我搭上了性命，你应该保护你哥！”又对老蔫说：“孩子，咱都不是这庄上的坐地虎，你俩可要抱团儿，咱不惹人，可也不要受人欺负……”打那以后，范金凤更成了老蔫的保护伞，谁也不敢再逗惹他俩了。两个人一块儿来，一块儿去，形影不离，简直就成了一个人。

何书茂虽不敢再明着欺负老蔫，但穷嘴了一会儿也闲不着，造谣说，金凤是老蔫的小老婆，老蔫是金凤的干老头子，并到处画漫画丑化他俩。金凤是个女孩子，经不住这么大的刺激，惹得大哭一场。老支书知道了这件事，觉得都是些毛孩子们，懂啥？心儿粗，也就没搁在心上。老蔫安慰金凤说：“妹妹，甭管他，咱念咱的书，他发他的坏！看看将来谁吃亏……”

老蔫表面蔫，心里欢，念书挺能，号称铁第一。金凤蛮聪明，念书也认真，但跟老蔫比还差着哩，每次考试中拔溜靠上点的成绩。何书茂在小学还可以，到了完小，专坐红椅子，倒数第一。在这一点上，金凤特别羡慕蔫哥，老蔫那心也不是块凉石头呀。自从金凤为他打抱不平，内心更加感激，便经常帮助金凤解答题，做作业，补习功课，成了金凤的“小先生”。在老蔫的帮助下，金凤的学习成绩很快赶了上来。他是第一，她是第二。何书茂嫉妒，造谣更凶了，说什么“老支书和老蔫他爹是战友，同去支前时，俩人就有约定，若是两家各生一女，就结拜为干姊妹；若是生下一男一女，就订下‘娃娃亲’。”说得有鼻子有眼的，人们都信以为真了。其实，他这一造谣，倒成了老蔫的护身符。那些坏孩子们经家长一指点，不光不敢惹他，还主动凑合他了，何书茂倒成了光杆司令。

这年考初中，全班五十六名学生，只考上了两名，就是老蔫和金凤。这着实在村子里热闹了一阵子，都夸人家这两个孩子有出息，将来准是个上大学的材料。学校在县城里面，离家二十余里，俩人伙着来去是个伴儿。老蔫家里没劳动力，日子过得挺苦，金凤从家捎来钱他俩伙着花，捎来好吃的伙着吃。在学校里住校，一待就是一个星期，

金凤断不了的把老蔫的衣裳抱去洗洗，老师和同学们在他俩之间从不喊名字，有什么事都称呼你哥、你妹。

初中毕业了，俩人都考上了高中。这着实让范自慙和老蔫的娘高兴。可对世代耕作的崾家庄的村民来说，做梦也想不到一个严寒冬季竟提前来到。这一年初夏，沉寂的小山村也走进了一场史无前例的大运动，一夜之间，范自慙这个从苦水中泡大的老实人也成了造反派攻击的对象。一向不甘寂寞的何三坏摇身一变成为红卫兵造反大本营的最高指挥者，游街批斗成了范自慙的家常便饭。可自慙是个硬汉子，宁死也不愿低头。何三坏和造反派们斗急了范自慙，他一把撕开了自己的衣服，裸露出胸前在战场上留下的伤疤，大吼：“我范自慙流血拼命打出的江山，绝不能让你们给毁了。要想整死老子就用刀朝我胸口上捅！”他的一声怒吼，愣是把何三坏一帮造反派给镇住了。范自慙整天价被揪来斗去，兄妹俩看在眼里，疼在心上，老蔫是哥，经常带着妹妹去陪斗。这时学校里都一群一伙地成立战斗队，弄得乱哄哄的没法学习。老蔫这人好静不好动，别人忙着造反，他偷着看书，落了个刘少奇的孝子贤孙，惹得满肚子气。他想：家中老母风里雨里劳动，挣点工分不容易，来到学校瞎闹腾，学不到知识对得起谁？他听说解放军是个大学校，干脆报名入了伍。金凤没办法，也只好中途退了学。老蔫真要走了，金凤感到心里好像少了点什么，俩人难舍难离，可谁也不知说什么才好。还是金凤有心眼儿，特意的用张红纸包了10元钱递给他，说：“哥，咱爹让俺给你捎着个钱，俺给你个日记本，也算是个送行吧！”老蔫打开日记本，见在第一页上留了言：

愿你远走高飞
更愿你成才早归
愿你博学一世
把知识传给妹妹。

小妹 金凤
一九六九年十二月十日

俩人不知是受一种什么感情支配，金凤把日记本递给老蔫时，脸腾地一下子红了。老蔫将日记本紧紧贴在自己的胸口，心里不知怎么，竟有几丝的酸楚，眼泪也禁不住流下脸颊。他俩的爱情大概就从这儿开始了。不！是一向言行不易表露的金凤姑娘，偷偷地撒下了爱情的种子。初恋的少女自尊心比什么都强，金凤姑娘认为俺这“更盼你成才早归”就已经把心全掏给你了，俺为什么不盼你高升呢？再往深处表示，那就是傻瓜蛋了，一旦对方不接受自己的这份爱怎么办？往往这火一般的忠情，就藏在这微妙的表露之中。金凤见蔫哥眼含热泪，认为这就是蔫哥对自己送情的最深表露，他这是不点头的点头，心想，老蔫呀老蔫，你这是人蔫心不蔫，心眼活着哩！她觉得这奇妙的姻缘好像是上帝有意安排的：两家父老患难与共、生死相交，而自己和他青梅竹马、两小无猜，世上还有比这姻缘更美好的吗？她从心里为自己有这样的美好姻缘而高兴，也为自己找到这样情投意合的对象而自豪。真是如同蜜里拌上了香油，香甜极了！可老蔫恰恰相反，他人正心实，再说，金凤就是他的亲妹妹，憨厚的老蔫，怎敢胡思乱想呢？便深情地说：“妹妹，俺当兵走了，两家的老人就全靠你了……”金凤就像当年抗战时期妻送夫上战场一样，代表爹娘送到县城，并背着爹娘偷偷做了一双布鞋儿，那针脚儿纳得是那样的精细，鞋底上还绣上花儿。临上车时，她红着脸递给蔫哥，深情地说：“是大是小俺也来不及叫你试试，你到部队穿穿看看，哪儿不合适，你来信告诉俺……”还特意不放心地嘱咐说：“睡觉关死窗户，别着了凉，遇上不顺心的事，宽着心点，注意你那小肠疝气病，别受凉受寒，别着急生气……”汽车已开出老远不见了影儿，她还呆呆地站在那里一动不动，两眼直直地目送着，迟迟不肯离去呢！

老蔫入伍之后，金凤背着爹娘，挡着人们的耳目，每年都要给蔫哥精心做两双布鞋儿，每年大脚丫子能长多少寸，她都装在心里，能估摸的挺透挺准，老蔫来信便夸她做得好看受穿，可舒服